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及新加坡證券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OMBA TELECOM SYSTEMS HOLDINGS LIMITED**  
**京信通信系統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香港股份代號：2342)  
(新加坡股份代號：STC)

**二零二三年五月二十二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投票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二零二三年五月二十二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全部相關決議案均已獲股東以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

茲提述京信通信系統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四月二十六日之通函（「通函」）及股東週年大會通告（「通告」）。除非文義另有所指，本公告所用詞彙與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載於通告之全部相關決議案均已以投票方式表決。所有董事均親身出席或透過電子途徑參與股東周年大會。

董事會欣然宣佈，全部相關決議案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獲股東以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各項決議案之投票結果分別如下：

普通決議案 <sup>#</sup>	已投票之股份數目 (概約%)	
	贊成	反對
1. 省覽及採納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董事會報告及核數師報告。	1,104,005,097 (99.88%)	1,364,000 (0.12%)
2. 宣派每股股份 1.1 港仙之末期股息。	1,105,369,097 (100%)	0 (0%)

普通決議案 <sup>#</sup>		已投票之股份數目 (概約%)	
		贊成	反對
3.	(a) 重選張躍軍先生為董事。	1,101,330,603 (99.63%)	4,038,494 (0.37%)
	(b) 重選霍欣茹女士為董事。	1,101,388,603 (99.64%)	3,980,494 (0.36%)
	(c) 重選劉紹基先生為董事。	981,325,205 (88.78%)	124,043,892 (11.22%)
	(d) 重選王洛琳女士為董事。	1,058,272,496 (95.74%)	47,096,601 (4.26%)
	(e) 授權董事會釐定董事酬金。	1,105,259,097 (99.99%)	110,000 (0.01%)
4.	重新委任安永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之核數師及授權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1,101,595,772 (99.66%)	3,773,325 (0.34%)
5.	授予董事一般授權以配發、發行及處理不超過於本決議案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本20%之額外股份。	997,204,965 (90.21%)	108,164,132 (9.79%)
6.	授予董事一般授權以購回不超過於本決議案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本10%之股份。	1,105,259,097 (99.99%)	110,000 (0.01%)
7.	於根據第5項決議案授予董事之授權加入由本公司所購回股份數目。	1,000,640,718 (90.53%)	104,728,379 (9.47%)
8.	終止現有購股權計劃及採納新購股權計劃。	999,865,239 (90.46%)	105,503,858 (9.54%)
9.	採納新股份獎勵計劃。	999,865,239 (90.46%)	105,503,858 (9.54%)
特別決議案 <sup>#</sup>		已投票之股份數目 (概約%)	
		贊成	反對
10.	批准修訂本公司之現有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及採納本公司新修訂及重列之大綱及細則。	1,091,328,716 (98.73%)	14,040,380 (1.27%)

<sup>#</sup> 決議案之全文載於通告。

由於上述第1項至第9項各項決議案獲50%以上票數贊成，故第1項至第9項決議案分別均已獲正式通過為本公司普通決議案。

由於上述第10項決議案獲至少75%以上票數贊成，故第10項決議案已獲正式通過為本公司特別決議案。

附註：

1. 於二零二三年五月二十二日，本公司已發行合共 2,805,344,668 股股份，亦即賦予股東權利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就決議案投票之股份總數。
2. 概無股東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惟須按照香港上市規則第 13.40 條規定須於會上放棄投票贊成任何決議案，以及概無股東須根據香港上市規則規定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放棄投票。概無任何人士於通函內表明其有意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就任何所提呈之有關決議案投票反對或放棄投票。
3. 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已獲委任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擔任投票表決之監票人。

承董事會命  
京信通信系統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張飛虎

香港，二零二三年五月二十二日

於本公告刊發日期，董事會由以下執行董事組成：霍東齡先生、張躍軍先生、徐慧俊先生、張飛虎先生及霍欣茹女士；由以下非執行董事組成：吳鐵龍先生；及由以下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劉紹基先生、伍綺琴女士及王洛琳女士。